

市民事務辦公室
公民教育及資訊處

2016年“認識澳門”之“漫步澳門街”

(此表格可自行影印使用)

報名資料

團體名稱/姓名：		身份證號碼：		出生日期：		性別：	
電話：		聯絡人：		傳真：		電郵：	
團體專用							
接送地點：		參觀地點：		參觀人數：		參觀日期：	

註一：團體報名的資料(包括參加者的身份證號碼、出生日期及性別)請詳列於“附表一”內；

註二：參加者的個人資料作申請和購買保險用(詳見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註三：報名者需於指定時間到達集合地點。

請在空格內✓上參加日期/地點：

每次活動報名人數上限為35人，先到先得(每名參加者最多可報3項活動)。

日期	參觀地點	人數			
		成人	兒童		
2016年1月16日(星期六)下午3:00	蓮溪點滴				
2016年2月20日(星期六)下午3:00	“邂逅·海岸”系列之“昔日海岸”				
2016年3月19日(星期六)下午3:00	澳門軍事遺跡				
2016年4月16日(星期六)下午3:00	澳門近代詩人的足跡				
2016年5月21日(星期六)下午3:00	路環歷史建築				
2016年6月18日(星期六)下午3:00	走過望廈村				
2016年7月16日(星期六)下午3:00	氹仔廟宇				
2016年8月20日(星期六)下午3:00	澳門華商的足跡				
2016年9月24日(星期六)下午3:00	盧九家族				
2016年10月22日(星期六)下午3:00	“邂逅·海岸”系列之“內港風貌”				
2016年11月19日(星期六)下午3:00	澳門歷史名人的足跡				
2016年12月10日(星期六)下午3:00	畫家高劍父的足跡				
註1：每次活動約3至4小時(包括交通時間) 參加辦法： 1. 報名費 MOP5.00 (見注意事項第8、第9點)。 2. 填妥報名表後，請交至各區市民服務中心或服務站。 3. 需於活動舉辦前十個工作天遞交報名表。		簽署及蓋章 _____ / /		家長簽名 (十二歲及以下參加者適用) _____ /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根據第8/2005號法律《個人資料保護法》的規定：

1. 在本表格內所提供的個人資料會用作處理申請的用途。
2. 基於履行法定義務，上述資料亦有可能轉交其他有權限實體。
3. 申請人有權依法申請查閱、更正或更新存於本署的個人資料。
4. 本署人員在處理申請者的個人資料時，均會作出保密及妥善保管的措施，直至該等資料使用完畢及保存期結束，屆時有關資料將按規定銷毀或封存。

注意事項：

1. 無論是以團體或以個人方式參加，均須自行負責個人安全，如參加者為行動不便者或十二歲以下兒童，應由成年人（十八歲以上）陪同，以策安全。
2. 十二歲及以下之參與者，必須由家長簽名。
3. 參加者不可擅自移動、取用、塗鴉或破壞設備（包括車廂及參觀地點設施）。
4. 參加者須按工作人員指示有秩序地進行參觀活動。
5. 遇有任何突發事件，應立即向在場工作人員反映。
6. 本署保留更改參觀地點及時間的權利，並盡快通知已報名的人士。
7. 截至活動舉行前一天，報名不足15人或特定人數，活動將被取消。
8. 當辦妥所有手續後，不得更改活動日期，所有已繳報名費將不予退還。如遇以下特殊情況，則另行處理：
 - 活動當日本澳氣象台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或惡劣天氣；
 - 本署或參觀地點有特殊事情，不適宜於指定日期舉辦有關活動，需更改參觀時間或參觀地點。
9. 本署豁免以團體名義參加活動人士收費。
10. 本署將於活動日前3至5個工作天內以手提電話短訊通知參加者集合時間及地點（如團體形式報名，將通知團體聯絡人）。

“認識澳門”之漫步澳門街路線簡介：

1. 畫家高劍父的足跡

普濟禪院→鏡湖醫院→濠鏡閱書報社原址→澳門商會原址→新中央酒店→民政總署大樓→利為旅酒店原址→澳門同盟會原址

2. 畫家史密羅夫的足跡

聖露易斯中學原址→六屋圍→聖老楞佐教堂→聖若瑟修院大樓及聖堂→民政總署大樓→聖玫瑰堂→東方基金會

3. 特色老店舖

福興金舖→彩生隆禮服→異裁洋服→天盛金舖→利豐皮號→旭昌行→英記茶莊→同和棧菓欄→耀記椰子→和昌醬園→榮馨祥香莊→合記棉胎

4. 澳門華商的足跡

崔諾枝大屋→高可寧大宅→縲絲廠原址→盧家大屋→澳門商會原址→何老桂巷→清平戲院

5. 盧九家族

培正中學→盧廉若公園→聖味基墳場→濠鏡閱書報社原址→盧家大屋→宜安公司原址

6. 慈善團體

澳門紅十字會→澳門明愛→同善堂→仁慈堂→鏡湖醫院→嘉善堂

7. 氹仔廟宇

菩提禪院→觀音岩→關帝殿天后宮→三婆廟→醫靈廟→觀音堂→天后宮→北帝廟

8. 路環歷史建築

路環市政街市→路環衛生中心→觀音古廟→天后古廟→譚僊聖廟→路環圖書館→聖方濟各教堂→路環電力廠原址→三聖宮

9. 路環南岸石景

譚公廟反貪污石碑→七星伴月臺→大靈龜→“老虎叼豬”、魚鱗石→小靈龜→割人石→龍爪石、蟠桃石、龍爪臺→駱駝石、猿人石之“諫議大夫”→靈龜保姆→靈龜媽媽→靈龜姨姨

10. 澳門公園與花園

二龍喉公園→盧廉若公園→得勝花園→華士古達嘉馬花園→加思欄花園→白鴿巢公園

11. 澳門軍事遺跡

得勝花園→松山軍用隧道→東望洋炮台→城牆遺跡（山頂醫院段）→澳門保安軍事博物館→陸軍俱樂部→大炮台

12. 澳門歷史名人的足跡

洗星海的童年歲月→鄭觀應與鄭家大屋→飛南第辦《鏡海叢報》→錢納利故居原址→孫中山的孫醫館→利瑪竇在澳門學習→賈梅士與賈梅士洞→馬禮遜家族墓群→葉挺故居→林則徐巡閱蓮峯廟

13. 蓮溪點滴

永樂戲院→大纜巷→蓮溪廟→蓮溪地攤→新橋球場→渡船街→石敢當行臺→工羨行會館→沙梨頭街→田畔街→涼水街

14. “邂逅·海岸”系列之“昔日海岸”

關前正街→大關斜巷→果欄街→蠔里→永福圍→十月初五日街→康公廟→海邊新街→福隆新街

15. 走過望廈村

蓮峯廟→先鋒廟→城隍廟與觀音古廟→望廈炮台→美副將大馬路→望廈聖方濟各堂→普濟禪院→望廈趙氏家廟原址

16. 澳門近代詩人的足跡

馬交石→青洲和蓮峯廟→普濟禪院→娛園和張園→白鴿巢公園→大三巴→南灣、西灣→鄭家大屋→媽閣廟

17. “邂逅·海岸”系列之“內港風貌”（*此路線將於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提供服務。）

舊政府船塢→大豐倉碼頭→柯邦迪前地→皇宮娛樂場舊址→榮牲蚝(蠔)油莊

活動集合地點：

澳門南灣大馬路517號南通商業大廈入口（京都酒店旁）或本署特定地點。

公民教育活動報名表
“認識澳門”之“漫步澳門街”專場導賞申請表(學校)

(此表格可自行影印使用，學校及團體專用)

學校資料				
學校名稱		聯絡人姓名		
電郵		電話及圖文傳真		
日期和時間	/ /	<input type="checkbox"/> 上午 09:00~13:00 <input type="checkbox"/> 下午 14:00~ 18:00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人數 年級/年齡	
接送地址				
“漫步澳門街”路線				
請在空格內✓上參觀路線	<input type="checkbox"/> 畫家高劍父的足跡 <input type="checkbox"/> 畫家史密羅夫的足跡 <input type="checkbox"/> 特色老店舖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華商的足跡 <input type="checkbox"/> 盧九家族 <input type="checkbox"/> 慈善團體 <input type="checkbox"/> 氹仔廟宇 <input type="checkbox"/> 路環歷史建築 <input type="checkbox"/> 路環南岸石景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公園與花園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軍事遺跡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歷史名人的足跡 <input type="checkbox"/> 蓮溪點滴 <input type="checkbox"/> “邂逅•海岸”系列之“昔日海岸”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近代詩人的足跡 <input type="checkbox"/> 走過望廈村 <input type="checkbox"/> “邂逅•海岸”系列之“內港風貌”		
注意事項：				
1. 活動全程以粵語講解及需時約 4 小時； 2. 參加者須自行負責其個人安全，如參加者為行動不便者或十二歲以下兒童，應由成年人（十八歲以上）陪同，以策安全； 3. 參加者不可擅自移動、取用、塗鴉或破壞設備（包括車廂及參觀地點設施）； 4. 參加者須按工作人員指示有秩序地進行參觀活動； 5. 遇有任何突發事件，應立即向在場工作人員反映； 6. 本署保留更改參觀地點及時間的權利，並盡快通知已報名的人士； 7. 每次活動參與人數最少 15 名，最多 35 名； 8. 當辦妥所有手續後，不得更改活動日期。如遇以下特殊情況，則另行處理： ● 活動當日澳氣象台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或惡劣天氣； ● 本署或參觀地點有特殊事情，不適宜於指定日期舉辦有關活動，需更改參觀時間或參觀地點； 9. 本署豁免以團體名義參加活動人士收費； 10. 本署將於活動日前 3 至 5 個工作天內以手提電話短訊通知團體聯絡人集合時間及地點。				
負責人姓名			簽名、蓋章及日期	
			_____ / /	

備註：詳細資料請瀏覽公民教育資訊網(<http://civicedu.iacm.gov.mo>) 或致電市民服務熱線 2833 7676 查詢。

參加辦法：填妥報名表後，請於活動舉辦前十個工作天傳真至市民事務辦公室公民教育及資訊處（傳真：8394 8827）。

“認識澳門”之漫步澳門街路線簡介：

1. 畫家高劍父的足跡

普濟禪院→鏡湖醫院→濠鏡閱書報社原址→澳門商會原址→新中央酒店→民政總署大樓→利為旅酒店原址→澳門同盟會原址

2. 畫家史密羅夫的足跡

聖露易斯中學原址→六屋圍→聖老楞佐教堂→聖若瑟修院大樓及聖堂→民政總署大樓→聖玫瑰堂→東方基金會

3. 特色老店舖

福興金舖→彩生隆禮服→異裁洋服→天盛金舖→利豐皮號→旭昌行→英記茶莊→同和棧菓欄→耀記椰子→和昌醬園→榮馨祥香莊→合記棉胎

4. 澳門華商的足跡

崔諾枝大屋→高可寧大宅→縲絲廠原址→盧家大屋→澳門商會原址→何老桂巷→清平戲院

5. 盧九家族

培正中學→盧廉若公園→聖味基墳場→濠鏡閱書報社原址→盧家大屋→宜安公司原址

6. 慈善團體

澳門紅十字會→澳門明愛→同善堂→仁慈堂→鏡湖醫院→嘉善堂

7. 氹仔廟宇

菩提禪院→觀音岩→關帝殿天后宮→三婆廟→醫靈廟→觀音堂→天后宮→北帝廟

8. 路環歷史建築

路環市政街市→路環衛生中心→觀音古廟→天后古廟→譚僊聖廟→路環圖書館→聖方濟各教堂→路環電力廠原址→三聖宮

9. 路環南岸石景

譚公廟反貪污石碑→七星伴月臺→大靈龜→“老虎叨豬”、魚鱗石→小靈龜→割人石→龍爪石、蟠桃石、龍爪臺→駱駝石、猿人石之“諫議大夫”→靈龜保姆→靈龜媽媽→靈龜姨姨

10. 澳門公園與花園

二龍喉公園→盧廉若公園→得勝花園→華士古達嘉馬花園→加思欄花園→白鴿巢公園

11. 澳門軍事遺跡

得勝花園→松山軍用隧道→東望洋炮台→城牆遺跡（山頂醫院段）→澳門保安軍事博物館→陸軍俱樂部→大砲台

12. 澳門歷史名人的足跡

冼星海的童年歲月→鄭觀應與鄭家大屋→飛南第辦《鏡海叢報》→錢納利故居原址→孫中山的孫醫館→利瑪竇在澳門學習→賈梅士與賈梅士洞→馬禮遜家族墓群→葉挺故居→林則徐巡閱蓮峯廟

13. 蓮溪點滴

永樂戲院→大纜巷→蓮溪廟→蓮溪地攤→新橋球場→渡船街→石敢當行臺→工羨行會館→沙梨頭街→田畔街→涼水街

14. “邂逅·海岸”系列之“昔日海岸”

關前正街→大關斜巷→果欄街→蠔里→永福圍→十月初五日街→康公廟→海邊新街→福隆新街

15. 走過望廈村

蓮峯廟→先鋒廟→城隍廟與觀音古廟→望廈炮台→美副將大馬路→望廈聖方濟各堂→普濟禪院→望廈趙氏家廟原址

16. 澳門近代詩人的足跡

馬交石→青洲和蓮峯廟→普濟禪院→娛園和張園→白鴿巢公園→大三巴→南灣、西灣→鄭家大屋→媽閣廟

17. “邂逅·海岸”系列之“內港風貌” (*此路線將於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提供服務。)

舊政府船塢→大豐倉碼頭→柯邦迪前地→皇宮娛樂場舊址→榮蛙蚝(蠔)油莊

“認識澳門”之“漫步澳門街”

團體成員資料

團體名稱：				
序號	姓名	身份證號碼	出生日期	性別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註：團體報名的資料（包括參加者的身份證號碼、出生日期及性別），以供購買保險之用。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根據第 8/2005 號法律《個人資料保護法》的規定：

1. 在本表格內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及文件會用作處理本申請、服務統計、研究及/或登記用途，並將儲存於本署的資訊系統內，且用作處理本署所提供的各類服務及/或申請。
2. 基於履行法定義務，上述資料亦有可能轉交其他有權限實體。
3. 申請人有權依法申請查閱、更正或更新存於本署的個人資料。
4. 本署人員在處理所提供的個人資料時，均會作出保密及妥善保管的措施，直至該等資料使用完畢及保存期結束，屆時有關資料將按規定銷毀或封存。